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21-046

##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或“公司”）2021年4月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2021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21年4月8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已转让电站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肥西宏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和定远昊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在其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时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总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和 11,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由中利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由于上述两个标的公司股权被转让，公司对其担保将变更为对外担保，根据协议约定，受让方应在目标股权交割日后 90 日内，完成肥西宏晖和定远昊晖的融资置换。

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